

2021 年
南澳县公安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澳县公安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南澳县公安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法律、法规。贯彻执行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的工作部署。起草地方性公安法规、规章，部署全县公安工作并指导、检查落实。

（二）掌握、分析、预测社会治安新情况、新问题，为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提供社会治安方面的重要信息并提出相应的对策。

（三）负责刑事案件的侦察破案工作，依法打击严重刑事犯罪和严重经济犯罪活动。

（四）负责治安管理，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行为，依法管理户口、居民身份证、枪支弹药、危险物品和特种行业等工作。

（五）负责管理道路交通秩序，管理机动车、驾驶员，查处交通违章，预防交通事故，维护交通安全。

（六）负责社会公共安全技术防范工作。

（七）负责出入境签证工作和来汕的外国人管理工作。

（八）负责刑事案件的预审工作和劳动教养案件的审批工作。

（九）负责看守所、治安拘留所的建设管理工作。

（十）指导、监督消防、边防管理工作。

（十一）指导、协调港口、森林、民航等部门的公安业务工作。

（十二）规划公安通讯、信息技术和刑事技术建设，为基层公安机关提供信息、技术、后勤、装备等服务。

（十三）负责公安机关内部计算机的安全监管和社会公共信息网络的安全监察工作。

（十四）负责公安机关组织建设和公安民警队伍建设，按规定权限管理干部。

（十五）指导、检查、督促各级公安机关的执法活动；组织开展警务督察工作；按规定权限实施对干警的监督；查处或督办公安队伍重大违纪案件。

（十六）协助领导和管理本县人民武装警察部队（武警中队、边防大队、消防大队）。

（十七）完成县委、县政府以及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工作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南澳县公安局设派出机构 5 个，分别为后宅派出所、云澳派出所、青澳派出所、长山尾派出所、深澳派出所；内设机构 16 个，分别为政工室、监督室、指挥中心（办公室）、警务保障室、治安巡警大队、禁毒大队、法制大队、国内安全保卫大队、刑事侦查大队、交通警察大队、网络警察大队、经济犯罪侦查大

队、出入境管理大队、打击走私大队、森林警察大队、南澳县看守所。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南澳县公安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7595.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95.18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7595.18	本年支出合计	7595.18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7595.18	支出总计	7595.18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5.94	405.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5.94	405.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5.94	405.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595.18	6096.93	1498.25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200.06	4701.81	1498.25	0.00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6200.06	4701.81	1498.25	0.00	0.00	0.00	0.00
2040201	行政运行	6114.66	4701.81	1412.85	0.00	0.00	0.00	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65.00	0.00	65.00	0.00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0.40	0.00	20.4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3.14	743.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6.68	716.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9.66	469.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7.02	247.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6.46	26.46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2799	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 助	26.46	26.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6.04	246.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6.04	246.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3.66	173.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2.38	72.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5.94	405.9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5.94	405.9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5.94	405.9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7595.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95.1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7595.18	本年支出合计	7595.18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7595.18	支出总计	7595.18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南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7595.18	6096.93	1498.25
[204]公共安全支出	6200.06	4701.81	1498.25
[20402]公安	6200.06	4701.81	1498.25
[2040201]行政运行	6114.66	4701.81	1412.85
[2040220]执法办案	65.00	0.00	65.00
[2040299]其他公安支出	20.40	0.00	20.4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3.14	743.14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3.14	743.14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9.66	469.66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7.02	247.02	0.00
[2082799]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6.46	26.46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246.04	246.04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6.04	246.04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73.66	173.66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南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72.38	72.38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405.94	405.94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405.94	405.94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405.94	405.94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南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6096.93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5357.98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745.11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2380.12
[30103]奖金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864.09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469.66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247.02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246.04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405.94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676.09
[30205]水费	[50201]办公经费	2.95
[30206]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29.58
[30209]物业管理费	[50201]办公经费	27.39
[30215]会议费	[50202]会议费	4.4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南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17]公务接待费	[50206]公务接待费	8.95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2.12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201]办公经费	126.69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4.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40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26.64
[30305]生活补助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9.76
[313]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6.46
[31302]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26.46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南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889.94	889.94	0.00	0.00
“三公”经费	141.07	141.07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32.12	132.12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80.00	8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2.12	52.12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8.95	8.95	0.00	0.00

注：一、行政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二、“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县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县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县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无	无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南澳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无	无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1年本部门收入预算7595.18万元，比上年增加1441.19万元，增长23.4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原边防转隶人员及森林公安并入我局；支出预算7595.18万元，比上年增加1441.19万元，增长23.4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原边防转隶人员及森林公安并入我局。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1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41.07万元，比上年增加96.08万元，增长213.56%，主要原因是今年有购置公务用车计划。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32.1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8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2.12万元），比上年增加96.17万元，增长267.51%，主要原因是今年计划购置公务用车；公务接待费8.95万元，比上年减少0.09万元，下降1%，主要原因是“三公”经费开支管理逐年规范，缩减公务接待开支。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

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1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889.94 万元，比上年增加 261.94 万元，增长 41%，主要原因是 1、今年计划购置公务用车，去年没有购置公务用车；2、南澳县森林公安并入我局，成立南澳县森林警察大队，人员增多；3、新招录公务员 2 名；4、新增购置专用设备项目支出预算，为“城市管理与社会治安共享视频监控系统”项目建设。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3382.92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9303 平方米，车辆 105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0 万元，主要是没有计划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1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0.00	无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